

证券代码：002597

证券简称：金禾实业

公告编号：2026-032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相关决策与部署，积极响应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入开展深市公司“质量回报双提升”专项行动的倡议，以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为目标，结合自身发展战略、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

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进展的议案》，现将行动方案落实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聚焦主业，强化战略引领，筑牢竞争优势

公司专注于食品添加剂、日化香料、大宗化学品、专用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核心产品涵盖甜味剂、香精香料、大宗化学品、专用化学品及电子化学品，依托垂直一体化循环经济产业链，形成多元支撑、协同发展的产业格局。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做强做优核心主业，推进重点技改项目落地，优化核心产品生产工艺，稳定产品质量与成本优势；深化与下游优质客户的长期战略合作，进一步稳固并提升市场份额。

2026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03,713.66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5,567.22万元。

二、坚持创新驱动，加快成果转化，培育新质生产力

公司系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截至2025年末，累计拥有授权专利343件，连续多年获评“安徽省发明专利百强企业”。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保持研发费用投入，聚焦健康食品配料、合成生物学、酶法转化技术、电子级化学品、新能源关键材料等战略方向开展系统性研发；深化与中科院、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安徽大学等科研院所的产学研合作，推进揭榜挂帅项目攻关与联合实验室共建，推动研发立项—过程管控—成果验收—产业化落地的全流程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推动生产工艺绿色化、高效化、低成本化升级；持续拓展泛半导体与电子化学品赛道，巩固现有产品的稳定供货优势；依托全固态电池材料联合实验室，加快核心电解质、电解液添加剂等关键产品研发与商业化放量。

2026 年上半年，公司研发投入 13,615.19 万元，新增授权专利 22 件。

三、健全治理机制，严守合规底线，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续完善以股东会、董事会、经理层及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各司其职、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治理架构，并围绕资金管理、采购销售、项目投资、安全生产、环保运营、财务报告、关联交易等关键领域开展常态化风险识别、评估、监测与应对。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 3 次、股东会 1 次，上述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决议内容均得到有效实施。公司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一步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度重视“关键少数”合规履职，定期组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开展监管政策、法律法规专项培训，严守信息保密、禁止内幕交易等监管红线。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的长期价值，将 ESG 理念深度融入日常运营管理。报告期内，公司披露了《2025 年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在绿色制造、安全生产、员工关怀、供应商管理等方面持续发力，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四、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对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和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报告期内，公司披露定期报告及临时报告 44 份。

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公司通过互动易平台、投资者热线、业绩说明会、投资者交流会、现场及线上调研、邮件与电话交流等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认真听取投资者意见建议，及时回应市场关切，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战略的了解。报告期内，公司举办 2025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 1 次，积极回复互动易平台问题。

五、重视股东投资回报，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股东投资回报，致力于建立长期、稳定、可持续的股东回报机制，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高质量发展成果。自上市以来，公司已通过现金分红、股份回购

等多种方式积极回馈股东。报告期内，公司实施 2025 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12 亿元。

公司结合 2026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以及为积极回报股东，同时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公司拟定的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68,319,878 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6,191,637 股后的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1.50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 84,319,236.15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股本及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发生变动的，则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2026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已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公司将根据“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后续贯彻落实情况，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续聚焦主业、坚持创新驱动、完善公司治理、优化股东回报，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为推动资本市场长期健康稳定发展贡献力量。

特此公告。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